

山东东嘉新材料有限公司退役磷酸铁锂动力电池资源回收 技术示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山东东嘉新材料有限公司退役磷酸铁锂动力电池资源回收技术示范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退役磷酸铁锂动力电池资源回收技术示范项目

(2) 建设地点：淄博市博山区山头街道秋谷社区横里河55号（山东东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3) 建设内容：采用物理分离以及化学分离方法资源化利用废旧磷酸铁锂电池，得到电池极碳酸锂和无水磷酸铁等主产品以及铝合金壳、铜箔、铝箔等副产品。主要包括主体生产系统及配套公辅设施。其中主体生产系统有拆解车间、铁锂循环利用车间等；公辅设施有空压站、换热站、氨回收、污水处理站等辅助生产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东嘉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化全

联系电话：18615331077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c.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日起至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前，公众可通过上述网络链接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后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对拟建项目建设的书面意见，或采取电话方式进行沟通，提交意见表的公众请注明填表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及时向公众反馈意见。

